



# 那些四处晃荡的作家,都干了些什么

□ 冯雪梅

我没想到,会在《考古的故事》里发现阿加莎·克里斯蒂的影子。

显然,克莱因对女作家不无调侃,他写道,女人能找到的最好的丈夫就是考古学家。她年纪越大,他对他越感兴趣。这是阿加莎·克里斯蒂的经验之谈。许多人都读过她的小说,但没几个人知道她的丈夫是考古学家马克斯·马洛温。

1930年,马洛温26岁,阿加莎40岁。和很多英国人一样,听说著名的  “  ”  有考古发现,阿加莎便亲赴幼发拉底河畔,先睹为快。结果,她发现年轻的考古学家比考古现场更令人着迷。6个月后,他们喜结连理。

不过,新婚夫妇在乌尔城的考古现场受到排挤,便离开去别的地方挖掘。自那以后,马洛温每次去考古现场,基本上都有阿加莎陪伴在侧。阿加莎的许多小说都是在挖掘现场写的,不写作时,她就帮助丈夫处理找到的文物。

克莱因八卦地揭秘:阿加莎不受欢迎的原因,传说是因为伍莱(马洛温是他的助手)的妻子不容许任何人(我猜主要是女性)与她分享挖掘现场男性的注意力。当然,阿加莎也没那么好惹,她很快就报了一箭之仇。以伍莱夫人为原型的考古学家的妻子,美丽但难以相处。可爱的路易斯,在小说《美索不达米亚谋杀案》里,第一个被杀死。

离开  “  ”  之后,阿加莎夫妇去了哪里?我知道其中一站是叙利亚。1934年年末,马洛温开始在叙利亚北部的哈布尔河区,勘察那里的古城遗址。阿加莎一路随行,照料伙食起居,在没有暗室的条件克服困难冲印照片,分类整理挖掘出来的文物,同时,抽空写作。

神秘的考古现场,充满诱惑的美索不达米亚,会带给女作家多少灵感?中东考古之行是这样开始的:在维多利亚车站登上普尔曼列车,和簇拥的亲友告别,难受了45分钟,便将一切担忧抛下;随后在加来转乘东方快车,你一定会想起《东方快车谋杀案》。阿加莎



兴奋不已:我正坐在上面!我坐在蓝色车厢里,车厢外有简单的字样  “  ”  。

这一次考古之旅,后来变成了一本小书《说吧,叙利亚》。作者称它  “  ”  。一本微薄的小书,记录着日常的所见所闻。5个发掘季的故事徐徐道来,特别是那些好玩有趣(有时让人生气而又无奈)的当地人,没准阿加莎的侦探小说里就有他们的影子。我要补充一句,女作家的笔下,考古之旅是从购物开始的。

女人们看到这里,一定会开心一笑。而这种愉悦恰恰奠定了这本  “  ”  的风格。在秋冬季节要置备春夏衣物多少有些困难,尤其是以前的旧衣服哪儿都太紧了,商店里的店员热情地告知  “  ”  。这个季节当然还没有上架!不过,我们有些迷人的小套装  “  ”  ,夫人不过是稍显丰腴。

往后的日子可就不像在高级商场购物那般轻松了。不过,对女作家而言,凡事皆可成书。据说,一个小插曲激发阿加莎写出《东方快车谋杀案》。1929年2月,伊斯坦布尔最冷的冬天,有轨电车要挖开积雪才能行驶。偏远地区偶有狼群出没。为避开博斯普鲁斯海峡的大块浮冰,渡轮百年来首次停运,巴黎发出的火车好几天都埋在雪里无法前行  “  ”  。请自行脑补后面的情节。我能告诉你的是,阿加莎写作《东方快车谋杀案》时入住佩拉宫酒店。几十年后,一位加利福尼亚的灵媒说,她看到阿加莎在酒店的411房间里,隐藏了一个无人知晓的秘密。

至于东方快车的终点站伊斯坦布尔,从来不缺少故事,也不缺少朝圣者。蒲宁、海明威、帕慕克  “  ”  都曾留下他们的伊斯坦布尔纪事。不止伊斯坦布尔,世界各地,都有作家们

浪荡的足迹,有人还专门以此为业,成为令人艳羡的旅行作家。比如简·莫里斯,《世界:半个世纪的行走与书写》《欧洲五十年》之类,进行了有半个世纪吧。

还有那位地缘政治专业出身的  “  ”  狂人  “  ”  ,先是与好友骑单车环游世界,又徒步、骑车、骑马穿行中亚,再在贝加尔湖畔,与书、伏特加和雪茄相伴,独居6个月挑战梭罗,然后在俄法战争别津纳河战役惨败200年之际,骑着跨斗摩托车,重走了一遍当年拿破仑大军的撤退之路。

最近让我着迷的是保罗·索鲁。这家伙有些毒舌。在《赫拉克勒斯之柱》一开篇,就嘲讽那些戏弄猴子的游客:  “  ”  。处于西方文明中的人指称游客跟猿猴差不多。然而,在赫拉克勒斯石柱之一的直布罗陀岩,我不但见到,还学会了如何区分。  “  ”  。他给毛姆的游记《客厅里的绅士》写序,很含蓄地说:  “  ”  。他直到7年后才写这本书,而我觉得,评论这本拐弯抹角有所选择的游记时,这一事实需要考虑。旅行和写书之间的长时间延迟让保罗大感兴趣,因为他觉得,  “  ”  。一个想写一本游记的人向来都会动身旅行,然后马上把书写出来  “  ”  。就毛姆而言,这一间隔有所不同,好坏参半。如果他回到家就写,我觉得这本书会不一样。

不一样在哪里?保罗认为:  “  ”  。《客厅里的绅士》是本故事集  “  ”  。多为旅行者的故事,不是毛姆的,而是他遇到的那些人的。直接说,在保罗眼里,这根本就不是一本游记。毛姆大叔只是在给你讲故事,并且,很多故事在很多年前就写过了。另外,  “  ”  。并非一个人艰苦地旅行,你千万别上当。

当然,毛大叔也绝非一般人。他的多重身份:间谍、小说家、旅行者,没有哪个不是在浪荡中成就的。而那些你所知道的作家,也在云游四方。去看看劳伦斯的《意大利的黄昏》、班维尔的《布拉格》、托宾的《走到世界尽头》、奈保尔的《信仰的国度》  “  ”  。你会发现,自己生活的空间是多么狭小逼仄。

世界这么大,我想  “  ”  ,有念想总是好的,起码可以在鸡飞狗跳的一地琐碎里,短暂抽身,让文字激起的想象安抚一下内心的焦躁。

# 当有一天我们不得不

□ 李  

因为我不能停步等候死神/他殷勤停车接我/车厢里只有我们俩/还有  “  ”  同座。19世纪美国女诗人艾米莉·迪金森写下知名诗篇《因为我不能停步等候死神》时不会料到,不过100多年后,停步在  “  ”  的灰色地带  “  ”  已经成为现代美国人的生命历程终结时的一种标准操作。

死神再不能好整以暇,殷勤停车以待,他的马车里挤进了医疗体系的制度和各种治疗手段,变得拥挤不堪。《生死有时:美国医院如何形塑死亡》一书就描述了这样一种新的死亡文化:死亡进入生命,人们被困在疾病里,困在自己的身体里,困在重症监护室中,等待死亡被决定。

呼吸机、除颤仪、肾脏透析机、饲管、血管加压素、心肺复苏术、各种抢救手术  “  ”  。随着医学技术发展,越来越多的生命支持手段得以应用,死亡却在正在成为一个日益严峻的问题。公众对于那种浑身插满管子、连在一堆机器设备上,无法言语、神志不清的  “  ”  活死人  “  ”  状态充满恐惧。哈里斯民意调查显示,三分之二的美国人希望自己在生命尽头能够享有  “  ”  个人选择。很多人声称,如果真到了那一天,与其  “  ”  那么痛苦、没有质量地活着,宁愿选择  “  ”  、好的死亡。《生死有时》一书的作者莎伦·考夫曼用了27个案例向我们说明这样的  “  ”  个人选择  “  ”  为何总是难以实现。

首先,那一天是哪一天?84岁的杰克·卡特早早在医生探讨过,  “  ”  。如果病情可逆,愿意接受插管,使用呼吸机,也愿意接受心肺复苏抢救,如果病情无法改善,则不想接受生命支持治疗。但他最终在重症监护室滞留了10天,经历了剧烈的心肺复苏抢救后去世。因为笼统、假想性的表态在实际的医疗决策中毫无用处  “  ”  。医生不会对生死早下判断,他们都目睹过  “  ”  奇迹般的康复,担心出现法律上的纠纷;家属则迟迟不愿接受  “  ”  那一天  “  ”  到来,因为他们既没有足够的医学知识,不能理解疾病的发展过程和各种症状,也在情感上承受着巨大的痛苦,总渴望奇迹会发生。

在某些意义上,生命支持可以说是建立在临床医学对患者病情的  “  ”  主观  “  ”  判断之上,往往要到事后回顾反思时才能明确,它所发挥的作用到底是  “  ”  支持生命  “  ”  还是  “  ”  延迟死亡,也只有到此时才能揭晓,患者是否在救治过程中早已  “  ”  到了那一天。

接下来,如何看待  “  ”  生活质量和  “  ”  有尊严的活着?50多岁的凯西·刘易斯因为不能在病房里保留自己的书架和落地灯而考虑要自杀,因为她  “  ”  把尊严当作生命支持,而控制自己的房间何时开灯、何时关灯,是最低的自主权和生活质量。

41岁的辛西娅·格拉美忍受着身体和精神上的巨大痛苦,苦苦支撑了3个月不肯放弃生命,因为她的女儿只有11岁,活下了,  “  ”  即使不能动,不能动,没有行动能力,我仍可以看着我的孩子长大。莎伦·考夫曼指出,所谓尊严,既包括患者被对待的方式,也包括患者关于治疗和延续生命愿望的实现程度。而生活质量  “  ”  指的是一组基于不同感知之上的模糊且可变的属性,它  “  ”  不可能被捕捉、被定义或者被评估。

一项针对205位医生发起的治疗决策研究显示,面对同一个案例,近一半的医生选择不插管抢救,因为  “  ”  患者的生活质量太差,无法承受进一步的激进治疗;  “  ”  另有将近三分之一的医生则认为可以插管抢救,因为  “  ”  患者的生活质量足够好。实际上,生活质量和  “  ”  有尊严的死亡  “  ”  的含义几十年来都在神学和哲学中被激烈争论。而在医院文化中,它们成为一种修辞手段,在决定继续还是放弃生命支持治疗的过程中发挥着合理化决策的特殊作用。

最后,谁来作  “  ”  选择?  “  ”  胡恩·温的子女坚信母亲想要活下去,但又不想她承受疼痛和痛苦。她插了6周胃管,做了一次手术,在医院里度过了7天后去世。她的女儿哭着说:  “  ”  她优雅地走了,没有让她的孩子们作任何决定。  “  ”  而陷入深度昏迷的厄尔·莫里森则没有那么  “  ”  幸运,他在重症监护室待了一个月零4天,因为  “  ”  家属要求尽一切努力让他活着,在临终前又接受了很长时间的心肺复苏,体力击了10次之多。在实际操作中,医生希望规避批准死亡,家属难以承担代人选择死亡带来的可怕责任和负罪感,即便是患者本人也总是难以作出抉择。在27个案例中,只有60岁的爱德华·哈里斯在神志清醒时果断决定停止接受生命支持治疗。目睹了他的死亡,医院社工惊讶地感叹:  “  ”  他怎么会有这样的勇气坐在自己的病房里等待死亡,就那么等着呢。

除此之外,如何界定死亡?什么叫  “  ”  好的死亡?老年是否是一种需要得到治疗的疾病?陷入  “  ”  持续性植物状态  “  ”  的患者是否还能算是一个完整的人?而需要多少意识才能作为一个  “  ”  人活着?生死之间的灰色地带里隐藏着无数我们目前难以回答的问题。马克思·韦伯在《科学作为天职》的演讲中曾说:  “  ”  生命是不是还有价值,在什么情况下有价值,这并不是医学要问的问题。但在科学技术日益发达的今天,显然并不只有美国人在受着  “  ”  生死之难  “  ”  的折磨。

合上《生死有时》一书,我对于那些延迟死亡却无法恢复患者健康的治疗程序,关掉生命支持系统的可怕责任,以及死亡本身,依然难以想象。但我想起了艾米莉·迪金森笔下由死神相伴的人生最后一段旅程。  “  ”  我们缓缓而行,他知道无需急促/我也抛开劳作/和闲暇,以回报/他的礼貌/我们经过学校,恰逢课间休息/孩子们正喧闹,在操场上/我们经过注目凝视的稻谷的田地/我们经过沉落的太阳/也许该说,是他经过我们而去  “  ”  。从那时算起,已有几个世纪/却似乎短过那一天的光阴/那一天,我初次猜出/马头,朝向永恒。

## 作家说

# 南派三叔:你要理解自己手中笔的能量

中青报 中青网记者 沈杰群

时间回到14年前的夏天。2006年6月26日,以218.109.112.\* 这个ID为“马甲”,外贸公司职员徐磊,在贴吧里踩下《盗墓笔记》的第一个脚印。

此后10余年,知道“南派三叔”这个名字的人多于知道“徐磊”,而“盗墓世界”成长为影视圈顶级炙手可热的IP,大批“稻米”对“吴邪”和“张起灵”的“十年之约”念念不忘。

其实在很长时间里,“南派三叔”不认为自己能写完《盗墓笔记》的故事。直到他创作《盗墓笔记·重启》前,才意识到,“有生之年《盗墓笔记》真的是可以写完的”。

接受中青报·中青网专访时,“南派三叔”说,从前会和很多人想法一样,以为“不完美”的悲剧是永恒的,会被记忆得很深刻,后来他感觉这样太苦了。过去站在观众视角看剧,也会吐槽为什么主创在有些地方就是做不好,我自己上去一定可以做好的。现在知道难度了,确实是很,有太多不可抗的东西在里面,所以我觉得我成熟了,成为一个行业内人了。

《重启》的故事设定在“十年之约”结束,

“铁三角”吴邪、王胖子、张起灵退隐之后,为亲情、友情再次踏上冒险之旅。“盗墓宇宙”的故事还在不断扩展。

对于“盗墓”这样一个已经奔驰14年,还将继续生长的IP,“南派三叔”的理解是,如果想做长久陪伴一代代人的IP、一个称职的宇宙,那么核心在于精神内核,且必须与当下的时代价值贴合。

“南派三叔”回忆当初写“吴邪”时,会自动代入那个时代年轻人的影子。要坚持的事情太多,生存压力大,现在,“南派三叔”意识到年轻人价值观也在发生改变,不再那么在意买房、成功学这些“指标”。

所以,“南派三叔”也想改变。他自我评价近年来创作的风格,变得“很热血”。我要写点昂扬的、做事比较干脆的人,还想写一些运气好的人”。

同时兼顾写作、影视创作和打理公司,“南派三叔”的想法是每次都往前进步一些即可。千万不要把自己当成是一个天才,觉得自己动手这个事一下就能做得很好。就像连载一样,你要给自己每一天修正的机会。如果你追求快速度,那你一定是在投机,投机就会被反噬。

中青报·中青网:有读者评论,看《盗墓笔记》小说时还是少年,吴邪也是少年,现在10多年过去,跟《重启》里的吴邪一样到了困惑的中年。你对于这种时间流逝感会有共鸣吗?是否会有中年危机?

“南派三叔”:我16岁就开始思考这个问题了,我的中年危机来得特别早,所以30岁时已经跟自己和解了。我想得很明白,给自己定了一个规则,就是你每天开不开心,完全可以自己控制。

你可以拉一张表,上面画很多格子,每个格子代表你今天是不是开心,你把这个格子涂黑,最后看有多少格子是黑的。假设你知道,你在两个月到三个月之后会有一天不开心的日子,避免不了,你能做的是在那天到来之前每天都很开心。我觉得这是一个修炼,我在三十几岁的时候想通了,每天会把自己分割成很多开心的点,比如一定要吃爱吃的早饭,午饭有哪几个菜是爱吃的,晚上又要怎么样,然后每天又必须有让你觉得自己在往前走的部分,看看今天要收到多少痛苦,这些痛苦会平衡我内心的懒惰,不至于虚度生命。所有的一切由自己全部规划出来,入睡前想一想今天很开心,该做的做了,该吃的也吃了。

比如你会知道,在《重启》上线时会有非议,那你只有在看到非议那一刻才有权利不开心,那一刻之前,你就应该好好开心的。

中青报·中青网:“盗墓”IP经过这么多年,已成为可以自己汲取营养的大树了,你还期待它生长出什么新可能性吗?

“南派三叔”:“盗墓”需要强大的旁枝,需要另外一棵树,两条腿走路。比如说漫威既有《钢铁侠》,又有《蜘蛛侠》,如果你现在只有“盗墓”,它在那儿蹦跳总归是吃力的。如果再有另一条腿产生,它的可能性就无限大了。

故事要有延展性,不停更新换代,以及它要有陪伴性。有精神内核才有陪伴价值,如果没有精神内核,它其实就是一个好看的故事。好看的故事每个时代都会有很多出来的,你是干不过那个时代的的人。举个例子,《盗墓笔记》第一本书里大家是用短信的,还没用微信,但是不影响阅读价值,因为它有精神内核。如果只

是一个没有精神内核的简单故事,光是微信跟短信的区别,就可以直接判你的故事“死刑”了。

“凡尔纳”预言了潜水艇的产生,如果他的《海底两万里》没有那么强大的浪漫主义内涵,而只是讲一个潜水艇,那这个故事一点价值都没有了。所以你要做一个长久陪伴的IP、一个长期发展的“称职”的宇宙,它的核心就是精神内核。每个时代有每个时代人的精神内核,一定要去理解这个精神内核,去找到好的部分,然后在你的作品里面体现出来。

中青报·中青网:是否期待“盗墓”IP一直源源不断地去吸引未来每一代人?

“南派三叔”:从来没有IP可以自己源源不断地吸引人,IP是一旦你停止折腾,它就快速地萎缩,除非是在中国文化史上,占了一个不可动摇的地位。比如《三体》其实已经成为现象级的IP了,它就可以源源不断地吸引人。但是其他IP多少会需要长时间的运营,没有运营是会出问题的。

我们以往读的《盗墓笔记》小说,有很多吸引点,在市场上面一直吸引新的人去了解这个故事,了解这些人。但是你也别不停地去运营它,去保护它,否则它会被快速地遗忘。

中青报·中青网:你经常强调现实题材创作,你对这个类型写作有什么理解?

“南派三叔”:想写又不敢写,这是我的心态。你写虚构题材,是负有限责任的,而现实题材是无限责任。你写一件现实中发生的事情,它一定会百分之百地有影响力,反映到现实当中去,这个责任非常大。如果你德不配位,或者你知识层面不配位,你写错了,那就是一场浩劫。你要理解自己手中笔的能量。

# 爱就是在一起,吃好多好多顿饭

□ 余冰瑛

头发雪白的玛蒂娜在一长溜五花八门的茶叶盒中巡视,抽出一只阿萨姆红茶,接着指挥她的女儿挑选出一只波尔卡玫瑰茶杯,架上银茶漏,将茶水缓缓倒入茶杯中。随着升腾的热气,麦芽香和蜂蜜、玫瑰的气息瞬间充满空气,伴随着滚着蕾丝的茶巾、盘子上的精致小点心,构成了美妙的下午。

这是1999年德国波恩的冬日,时尚杂志主编曾焱冰在相识的当地报刊编辑家做客,第一次在欧洲人家中享用下午茶。编辑的母亲玛蒂娜已经85岁,为女儿的朋友制作下午茶的场景,一举一动中透出的真挚与悠然,让曾焱冰的心尖地动了一下。

心脏再次被击中的感觉出现在几年后朋友的乔迁宴上。客厅的中心摆放着一张大大的餐桌,角落的落地灯发出柔和的光线,桃红色的小水萝卜与蔬菜一起装在翠绿的沙拉碗中,古典银盘中盛放着冒着热气的清蒸鱼,烛光摇曳,光影灵动。见过更多精美晚宴场面的曾焱冰从未有一刻如此感动,因为这美丽的场景不是商务宴请,而是朋友亲手设计制作的餐饭。

从那一刻起,曾焱冰开始尝试改变自己原本繁忙、漠然的生活,留意那些打动自己的细小物件与日常,她把目光投向生活中的每一顿饭和每

一次餐桌布置,以及在餐桌上度过的美好时光,并用图片和细腻的文字记录下来,在2014年推出国内首本关于餐桌布置和餐桌礼仪的书籍《爱就是在一起,吃好多好多顿饭》。最近,曾焱冰在原版基础上增添了30%的新内容,包括近年餐桌礼仪新趋势,再次出版。

为这本书起名,6年前的曾焱冰可谓颇费心思。当时她的着重点落在“如何布置餐桌上”,起了数个书名,却总觉得不满意。对于曾焱冰而言,这不是一本技术流的职业培训书籍,不只是在简单地教人具体的操作方式,更多的是在记录这些关于餐桌的美丽相聚与美好日常。到了定稿的最后一天,本急着去上班的曾焱冰坐下和孩子一起耐心地吃完了早餐,在早餐桌上,一个名字从脑海中蹦出来——爱就是在一起,吃好多好多顿饭。

餐桌是一个我们平常容易忽略的地方,它不仅是一个放置饭菜的地方,更多的是让人凝聚在一起餐桌前感受彼此的温暖和爱意。而把每日用餐的餐桌布置得精致美好,是在平淡的日常生活中增添更多新奇和热情,把日子过成诗。

读这本书时,我很喜欢其中的how to小知

识。不同风格的餐具如何混搭?花艺和桌布如何搭配?下午茶用茶包还是茶叶?吃三明治用刀具还是用手?这些问题往往伴随着有趣的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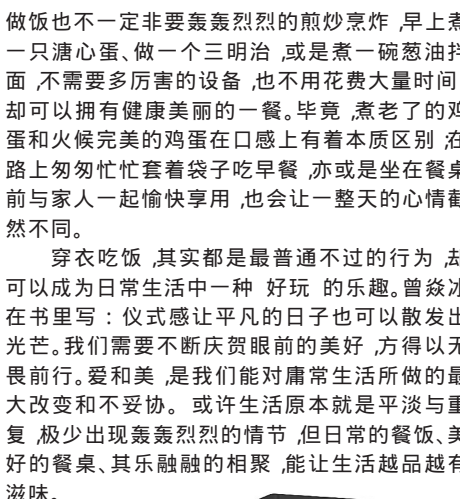
事。比如在喝茶时先倒茶还是先倒奶,困扰了英国人许久。据说在古代这可是一个“炫富”的好机会,当时只有贵族才能用得起骨瓷,一般人家使用的陶瓷杯容易遇热炸裂,所以贵族总是先倒滚烫的热茶,再加牛奶,意思是“看,姐的杯子没裂”。

怎样端茶杯最好看?兰花指难道不优雅吗?要知道,喝茶时翘起小指是一个不甚礼貌的姿势,握茶杯的时候,用大拇指和食指轻轻捏住手柄就行。而布置桌布就像穿搭配的游戏,你不需要花很多钱在上面,印花的旧床单或者棉麻的大披肩,同样可以让每个清晨都有新鲜的感觉。在布置者的巧思下,即使只用一朵花、一束光,再平凡的日常也可以变得更美好和迷人。

当然,冷冰冰的餐桌礼仪、固定刻板的摆盘手法表现出的只是刻意营造的优越感,在同一张美丽餐桌上和家人朋友欢聚的时光、分享的美食,远比朋友圈精致图片收获的点赞来得更实在、更温暖,也更难得。服装设计师卡尔拉格斐曾说:服装设计的目的就是要让人感觉到美好,而不是让人穿了一身高档布料却表现出痛苦和折磨。曾焱冰觉得,餐桌布置也是这个道理。

在书里,曾焱冰分享了一些懒人小技巧。在日常生活中,忙碌的人们很难做到一日三餐都精心料理,但把外卖的食物装进一只漂亮的碗,给一块买来的蛋糕亲手装饰上时令水果,使用自己精心挑选的餐具而不是一次性筷子,这些简单的小举动都会给我们一种“不那么敷衍”的感觉。

现代人没有做饭的条件,其实也是相对的,



布置最美的餐桌,并不是一门功课,我们需要的其实是爱、分享和乐趣。餐桌美学,不是什么了不起的事情,也不属于高深的设计范畴,它是爱的给予,是用鲜花、美食和用心的陪伴来表达“我爱你”。